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370263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7日

商 标

# 凯立妥

申 请 人 南京大趋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交通东路8号五洲星世纪商贸中心20幢1307、1308、1309、1310室

代理机构 北京那花开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商业管理辅助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为他人推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对购买订单进行行政处理；税务申报服务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